TJ-FW-20250096

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网站云防护及监测服务项目

服务名称：网站云防护及监测服务项目

接受方（甲方）：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究院

提供方（乙方）：深圳市旭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方（甲方）：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第四工业区龙田北路特检基地。

联系电话：_____

提供方（乙方）：深圳市旭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登良社区东滨路与南光路交汇处永新时代广场 2 号楼 5 层 5353 室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就乙方项甲方提供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网站云防护及监测服务项目服务事宜，根据《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

(1)云防护服务

序号	指标项	服务内容
1.	品牌型号	安恒云-玄武盾云防护服务
2.	基本要求	为用户提供云端安全防护
3.	防护节点	支持全国范围至少具备 90 个云防护节点。
4.	站点管理	以手工导入和批量导入的方式完成防护站点的添加申请
5.	防护能力	支持流量监测的功能，能够发现暗链的安全事件，查看详情能够提供取证信息、问题原因、建议解决方案和已采取措施。（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6.		支持提供信息泄露防护安全策略，包括服务器信息泄露、数据库信息泄露、源代码泄露等。
7.	微信自服务	支持通过微信公众号查看网站整体防护情况，包含受攻击域名排行、攻击类型排行、攻击 IP 排行、攻击区域分布等状态信息。（提供微信公众号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8.		支持通过微信公众号完成防护配置，包括网站关停、防护模式切换等功能。（提供微信公众号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9.	告警管理	根据不同告警级别发送邮件、短信、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告警方式
10.	产品资质	该产品的“网站合规性检查”符合《信息安全技术 网站安全云防护平台技术要求 GB/T 37956-2019》(基本级)所述的有关要求。
11.		WEB 攻击防御、DDoS 攻击防御、防御策略配置、协同防御、内容安全、网站监测、网站访问控制达到符合的检测结果。

（2）云监测服务

序号	指标项	指标要求
1.	品牌型号	安恒云-玄武盾云监测服务
2.	基本要求	为用户提供网站安全云监测
3.	监测内容	提供 web 漏洞监测、主机漏洞监测、事件内容监测、服务质量等监测，其中 web 漏洞监测提供单次扫描、7 天/次和自定义的监测频率；其中事件内容监测提供黑页监测，支持自定义的监测频率。
4.	监测配置	通过服务平台完成监测对象的添加，监测对象包括网站资产和主机资产，添加方式支持手动添加或批量导入
5.	漏洞验证	通过漏洞“加 V”技术对发现的漏洞进行可靠性验证。
6.	短信服务	支持提供站点断网（可用性）短信告警服务，通过短信内嵌的 URL 链接可查看网站断网详情。
7.	监测报告	提供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等报告
8.	公众号服务	支持通过微信公众号实时了解用户名下站点的安全状态，展示漏洞威胁、安全事件和网站可用性相关监测数据。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乙方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1. 合同服务期满，如果甲方愿意继续同意乙方提供服务，双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合同。在过渡期双方未另行签订书面合同时，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应继续提

供合同内服务并有权按照本合同的计算方式获得报酬。乙方继续提供服务不视为本合同自动延长，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终止服务。

第三条 服务地点

由甲方指定。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网站云防护及监测服务项目	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59400	59400
合计：大写人民币伍万玖仟肆佰元整（小写：￥59400.00元），税率【6】%，其中不含税价格为56037.74元，税额为3362.26元。				

1.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伍万玖仟肆佰元整（小写：￥59400.00元），该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乙方所承担的税费、工作人员报酬、设施使用费以及合理的利润等。除经协商一致变更本合同外，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如遇国家政策导致的税率调整，不含税部份保持不变。

2. 合同签订后30天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50%的款项，即人民币贰万玖仟柒佰元整（小写：￥29700.00元），2026年12月20日前支付合同剩余金额的款项，即人民币贰万玖仟柒佰元整（小写：￥29700.00元）。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3. 乙方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

收款单位：深圳市旭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

帐　　号：

4. 甲方指定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税号：1244 0300 5815 5087 84

5. 若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则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

6. 以上甲方支付时间是指甲方申请政府财政部门向乙方支付的时间，因财政审

批等原因未及时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无履约保证金

第六条 服务人员

1.为履行本合同，乙方指定_____为总协调人。乙方应配备_/_名工作人员，其中_/_（人员、职务、专业、职能等具体要求）。

2.乙方应保证服务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资格，为服务人员购买社会保险，并对服务人员在工作中造成的自身人身损害以及给甲方和第三人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害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应建立服务人员的工作规章制度，保证服务人员按要求提供服务。甲方要求乙方更换服务人员的，乙方应无条件更换，并保证更换的人员不得再违反服务要求。

4.乙方确定服务人员后应将服务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资质资格证件复印件及劳动合同书复印件提供给甲方留存。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服务人员。

第七条 服务定期报告

1. 乙方应对服务内容进行书面过程记录和存档，记录情况至少应包括服务事项、时间、情况、责任人等。

2. 乙方应在服务期结束后向甲方报告服务情况，并提交服务总结报告。

第八条 甲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在服务中必要的场所、资料、设施等。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的服务人员，乙方应无条件服从。

3.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服务工作，在乙方未按要求进行服务时，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第九条 乙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保证按照服务要求和服务规程提供服务。

2.乙方在服务中使用的设备、工具以及文字、软件、图片等无形内容等不得侵犯第三人权益。

3.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方。

4. 根据服务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维护服务的，应对维护的对象如服务器、防火墙等对象提供最优化的解决方案，确保维护对象正常功能的发挥。

5. 服务过程中因保证设施正常功能发挥需要为甲方购置新的设施、配件等的，乙方应获得甲方同意，具体方式另行协商 。

第十条 保密义务

1. 甲乙双方对知悉对方的财务数据、合同价款、未披露的政策、诉讼方案以及为实施服务提供给对方的第三方的商业秘密等负有保密义务。

2. 合同履行完毕或者终止不视为解除保密义务，双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服务内容及要求提供服务，经甲方两次要求整改，乙方未予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能满足服务内容和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甲方不再支付未履行部分的款项，还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已履行部分款项 20%的违约金。

2. 乙方无正当理由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

3.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本合同任一方因违约承担违约责任的，需同时承担守约方因维权支出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取证费等全部维权费用。

5. 双方其他的违约责任依据《民法典》确定。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 ：

☑应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请仲裁，仲裁适用仲裁时生效的规则，仲裁地为深圳。

第十三条 附则

1. 本合同☑无附件 / 口有附件。

2. 本合同 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网站云防护及监测服务项目》签署页

甲方 （盖章）：深圳市特种设备安全检验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 年 12 月 29 日

乙方 （盖章）：深圳市旭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 年 12 月 29 日